

证券代码：430376

证券简称：东亚装饰

主办券商：红塔证券

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6 月 1 日以电话、邮件及专人送达相结合的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建强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运作效率，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发展需要，经与相关人员友好协商，公司拟调整董事会人员构成，董事会人数由 7 人变更

为5人，不再设置独立董事。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学生、赵春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任期届满，现提名杨建强、杨昆、杨天同、高建伟、徐胜锐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经核查，杨建强、杨昆、杨天同、高建伟、徐胜锐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成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刘学生、赵春旭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独立董事并废止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取消独立董事，并相应废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修订了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调整董事会人员构成，不再设置独立董事，结合公司董事会运作和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的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 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中须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进行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

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东亚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7 日